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关于公开遴选“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的公告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为创新财政支持经济发展方式，加快建设特色优势现代化产业体系，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号）等规定，按照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原则，自治区财政资金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设立“天山”基金（一期）。现组织开展基金管理机构公开遴选，具体事项如下：

一、基金基本情况

（一）组织形式

名称：“天山”基金（一期）（企业名称以登记注册为准）。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乌鲁木齐市。

规模及出资：基金认缴总规模不低于20亿元，其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级财政出资10亿元，基金管理机构负责募集社会资本不低于10亿元。社会出资方主要包括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积极争取国家级政府投资基金。基金募集采取出资承诺认缴制，资金可以根据投资进度分批

到位。

存续期限：12年（6年投资期+6年退出期）。存续期满后，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基金运行情况可适当延期。

投资方式：基金直接投资项目，对单个项目的出资额不高于基金认缴总规模的30%，且不高于单个项目投资总额的35%。

投向领域：重点投资未来产业、新兴产业、创新创业。其中：未来产业聚焦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等；新兴产业聚焦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等；创新创业聚焦科技创新项目（企业）、高水平创业项目（企业）等。

返投规模：基金须将不低于自治区级财政出资额的资金，投向在自治区范围内注册的项目实体。

投向负面清单见附件1。

（二）运作模式

由新疆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受托国有企业”）作为财务投资者，在约定权限范围内受托管理自治区级财政出资部分，不改变政府出资性质，相关权益由政府独享。围绕基金的“募、投、管、退、服”，合伙人共同拟定基金合伙人协议、委托管理协议、资金托管协议等，明确有关各方责权利，确定合伙人出资，以及投资决策委员会运行规则、基金管理人事务内容和基金托管程序等，以及募集、入伙、退伙、权益转让等相关事项。受托国有企业作为基金实体的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

（三）政府出资管理

资金筹集：自治区级财政出资按照基金投资计划分年度到位，纳入年度预算管理，并结合基金投资进展和结余资金情况合理安排出资，防止资金闲置。

资金拨付：基金管理人每年应合理编制基金年度政府出资计划，经受托国有企业报自治区财政厅审核。财政厅根据基金投资进展、结余资金、绩效管理等情况合理安排出资，并按照规定纳入年度预算管理。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年度预算、投资进度及实际用款需要提出资金拨付申请，经受托国有企业报财政厅审核。财政厅结合基金投资进度、资金结余等情况，对拨付申请进行审核后，做好资金安排拨付。

会计核算和资产管理：财政厅执行《财政总会计制度》和政府投资基金管理相关制度办法的规定要求，对政府出资的基金股权投资进行预算会计和财务会计处理，并完整准确反映政府投资基金中政府出资部分形成的资产和权益，依法开展产权登记、确认产权归属关系。

（四）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的职责：基金管理人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负责基金的日常管理和基金运作，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分别向财政厅及受托国有企业报送基金运作管理情况、财务报告以及可能影响基金正常运营、产生大额投资损失、发生重大风险等重大事项，并按季度报送基金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基金

国有资产情况。

管理费用的计提：基金实体根据基金投资运营情况，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年度管理费的计提按以下执行：

1. 年度管理费等于基金期末在投项目金额与管理费率的乘积。

2. 基金投资期内，管理费率=基础费率+分档激励费率。其中：

（1）基础费率为：1.7%。

（2）分档激励费率为：在基础费率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根据其募集的社会资本规模，享受分档激励费率。具体依据基金管理人募集的社会资本总额计算，分为5个档次：募集社会资本总额10亿元至12亿元（含）的，分档激励费率为0.1%；超过12亿元至14亿元（含）的，分档激励费率为0.2%；超过14亿元至16亿元（含）的，分档激励费率为0.3%；超过16亿元至18亿元（含）的，分档激励费率为0.4%；超过18亿元的，分档激励费率为0.5%。

（3）管理费率：最高不超过2.2%。

3. 基金退出期内，管理费率按1%执行。

（五）现金管理

基金管理人选择在中国境内具有基金托管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进行托管。基金托管银行依法履行托管职责，按照托管协议设立专项账户托管资金，负责资金的保管、结算等业务，建立基金监控、预警机制，对基金的资金运作进行动态监督，定期向财

政厅提交托管报告。

（六）收益分配、损失承担和资本退出

盈利分配和基金管理人绩效报酬实行“先保本再分红”“盈利追赶机制”：基金投资收益按项目逐笔计算，退出一个项目、进行一次分配，每个项目的投资收益不作滚存续投。基金投资收益按照先回本后分红进行分配，基金管理人须达到门槛收益率后（5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方可从投资收益中提取绩效报酬，提取比例为超额投资收益的20%。具体分配顺序是：基金投资收益首先用于覆盖合伙人投资额；若有盈余，使合伙人投资收益达到门槛收益率；若再有盈余，基金管理人可获得20%的绩效报酬；若还有盈余，合伙人按投资比例分享超额投资收益。

损失承担和基金退出：合伙人按投资比例承担损失。基金投资项目通过公开上市交易、股权转让、股权置换、并购重组、清算等方式退出。

二、基金管理机构申报要求

（一）注册资本金

基金管理机构须在中国大陆境内依法注册设立，实缴注册资本金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

（二）管理资质及荣誉

1. 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三年以上；

2. 管理机构及主要人员（总监及以上）拥有良好的合规记录，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受到监管机构通

报批评或处罚等问题；近一年内不存在管理团队成员大量离职等情况，拥有良好的稳定性；

3. 管理机构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决策流程和内控机制，建立并实行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

4. 管理机构拥有良好的业内口碑及市场认可度，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信用信息系统信息良好。

（三）团队配备及规模

1. 配备的管理团队成员应具备管理创业及股权投资基金的相关条件，拥有相关从业资格证书；

2. 针对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六大领域，申报机构需配备不少于3名核心投资人员（**核心投资人员是指**，投资总监及以上职级的核心投资人员）；

3. 配备的核心投资人员应全部具有5年以上创业及股权投资经验，其中专职高级管理人员不低于3人（**高级管理人员是指**，服务于基金且在申报机构担任合伙人或副总经理及以上职务或相当职务的管理人员、合规风控负责人、投资管理负责人）；

4. 配备的核心成员应有过良好的合作共事经历；

5. 累计管理投向涵盖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基金实缴规模不低于15亿元；

6. 累计管理的全部基金平均年化收益率（IRR）不低于7.5%；

7. 已实际投资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案例不少于15个；

8. 基金管理团队中拟任基金负责人、核心投资人员等关键团队成员合计主导投资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的项目不少于5个，且上述人员在前述六大领域主导成功退出案例不少于3个（主导投资是指，团队成员作为项目负责人，对项目挖掘、立项、尽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及后续管理承担主要责任。成功退出是指，截至2026年9月30日，项目已实现退出并收回投资本金）；

9. 储备符合新疆应用场景和新疆产业发展实际的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的项目不少于5个。

（四）筹资和出资能力

1. 申报机构应提供社会资本募资计划，阐述意向出资人及其类型、沟通进展、意向出资金额、出资人资金实力、募资时间计划等，并附已取得的出资承诺函或出资意向函、意向出资人出资能力证明等材料。同等条件下，对能够提供明确出资承诺函或出资意向函、意向出资人出资能力证明的申报机构，予以优先考虑。

2. 基金管理机构及其关联方在基金中认缴出资额不低于基金规模的1%。关联方的认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相关规定执行。

三、遴选程序

（一）公开征集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12月15日18时止接受申报。

（二）材料申报

申报机构将电子版申报材料（含盖章扫描版PDF、可编辑Word版、可编辑Excel版）发送至联系邮箱，经确认材料完备后，按要求提交纸质申报材料（须与电子版材料内容保持一致）。纸质材料为A4规格、左侧装订，包括：正本1本、副本6本。封面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全套材料加盖骑缝章。**申报材料中各项数据以2026年9月30日为统计截止时点。**未按规定形式、数量递交或逾期递交的申报材料，均不予受理。

（三）材料初审

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合规性进行初步审核。

（四）专家评审

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对申报机构的资质条件、管理团队及申报材料真实性，以及申报机构能力业绩等进行综合评审并开展现场答辩。

（五）尽职调查

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专家评审委员会审议通过的机构开展尽职调查。若发现违法、造假或误导行为，则取消其申报资格，终止后续合作。

（六）社会公示

对拟确定的基金管理机构向全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

工作日。

（七）协议签署

公示无异议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四、联系方式

受理机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明德路16号

联系人：玛迪娜

联系电话：0991-2359332

电子邮箱：67743776@qq.com

受理机构：新疆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789号金融大厦

联系人：任南聿

联系电话：13899890104

电子邮箱：31779862@qq.com

五、其他事项

本公告仅为要约邀请，不构成法律上的要约。申报机构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和一致性负责。申报材料不予退还，对申报信息严格保密。公告最终解释权归自治区财政厅所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报机构，不得同时申报，否则不予受理申报。申报机构及其管理团

队成员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存在重大负面舆情、与政府投资基金合作配合度较差、以往申报数据不实等情形的，不予受理申报。基金管理机构应在收到中选通知后，及时完成基金合伙协议签署及登记备案，并接受有关部门对基金运作情况的监督、审计和绩效评价。

特此公告。

附件：1.“天山”基金（一期）投向负面清单

2.“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公开遴选机构申报文件

3.“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公开遴选申报文件附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2026年11月15日

附件 1

“天山”基金（一期）投向负面清单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私募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函〔2026〕54 号）、《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05 号）、《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62 号）等规定，以及加强“天山”基金（一期）监管和防范风险的需要，基金投向负面清单如下。

1.不得通过政府投资基金方式举借隐性债务或通过名股实债等方式变相增加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2.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期货等衍生品类交易；

3.不得为企业或项目提供担保、抵押、委托贷款等业务；

4.不得投资二级市场股票、期货、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债、信托产品、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保险计划及其他金融衍生品；

5.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赞助、捐赠；

6.不得吸收或变相吸收存款，或向第三方提供贷款和资金拆借；

7.不得进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对外投资；

8.不得发行信托或集合理财产品募集资金；

9.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社会资本方承诺最低收益、回购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承担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损失等事宜；

10.不得对有限合伙制基金等任何股权投资方式额外附加条款变相举债；

11.不得强制要求国有企业、金融机构出资或垫资；

12.不得从事其他法律法规禁止的业务。

附件 2-1

“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公开遴选机构申报文件

申报机构：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

申请时间：2026 年　月　日

附件 2-2

“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申请表

（公章）

一、申请机构基本情况及过往业绩情况	
申请机构名称	
注册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实际办公地址	
申请机构实际控制人	
机构联系人/职务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机构具有完善的治理、决策流程和内控机制，建立并实行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是　　□否
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时间	

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类型	
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编号	
会员类型	
是否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满 3 年	□是　　□否
机构获得的荣誉	
机构已管理基金情况	备案基金数量：___只 备案基金规模（认缴）：_____亿元 备案基金规模（实缴）：_____亿元
机构已管理基金平均年化收益率	
二、本基金核心要素（依据《关于公开遴选“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的公告》确认填报）	
基金规模	_____亿元
自治区级财政出资	_____亿元
募集社会出资	_____亿元
社会出资方名称及其性质、各方拟出资金额	
基金管理人及其关联方在基金中的认缴出资额及占比	_____亿元，占比____%

为本基金配置的管理团队人员	配置人员数量：_____人 基金负责人（姓名+职务）：_____ 核心投资人员（姓名+职务）： _____ 其中：针对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六大领域配备核心投资人员：_____人
基金核心团队（基金负责人、核心投资人员）累计管理基金实缴规模	累计管理投向涵盖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基金实缴规模：____亿元
基金核心团队（基金负责人、核心投资人员）累计投资及退出项目数量	累计主导投资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项目：__个 累计在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退出项目：__个
拟设基金储备项目	储备符合新疆应用场景和新疆产业发展实际的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的项目___个，拟投金额_____亿元
特殊条款说明（如有）	

附件 2-3

“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申报方案

申报机构：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

申请时间：2026 年　月　日

（编制说明：请申报机构严格按照要求，准确、完整进行说明、编制附表并提供证明文件。提供信息不准确、不完整的，相关后果由申报机构自行承担。）

一、基金管理机构和团队

（一）基金管理机构

1. 机构的成立背景、历史沿革等。

2. 机构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图表配合文字详细说明。

3. 内部治理及管理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治理、内控机制和管理制度，项目遴选机制、投资决策机制、激励约束机制、跟进投资机制、资产托管机制和风险控制机制等。

4. 机构全体人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填写附件3“表1-在职人员花名册”）。

5. 投资策略与方向：阐述机构的投资理念、重点投资领域、投资阶段偏好、项目筛选标准及投后增值服务能力。

6. 机构资源、能力及代表性案例：阐述机构在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等领域，具有的产业资源、项目来源渠道、研究判断能力以及赋能支持，并通过典型案例加以证明。

7. 机构管理基金情况（填写附件3“表2-已设基金列表”）。

8. 落地招引服务情况（填写附件3“表3-基金返投实现情况”）：阐述过往通过基金投资、资源对接或投后服务推动企业、产能或项目落地的案例，说明机构承担的具体工作、项目落地结果等。

（二）基金管理团队

1. “天山”基金（一期）团队配置情况（填写附件3“表4-“天山”基金（一期）管理团队”）：介绍核心团队构成，包括基金负责人、核心投资人员等，以及关键人士设置情况等。

2. 管理团队成员之间合作经历（填写附件3“表5-“天山”基金（一期）管理团队成员合作经历”）。

3. 管理团队投资及退出项目列表（填写附件3“表6-已投项目列表”）。

二、“天山”基金（一期）设立安排

注：本章内容须符合《关于公开遴选“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的公告》对基金设立的基本要求，请确认后加以阐述。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名称

（三）普通合伙人名称

（四）基金注册地

（五）基金规模

（六）存续期限

（七）基金组织形式

（八）自治区级财政出资额及比例

（九）基金管理人及其关联方出资额及比例

（十）基金投资方式

（十一）基金投资领域

（十二）基金投资阶段

（十三）基金投资地域

（十四）基金管理费用（须注明计算基数和费率）

（十五）基金收益分配方式

三、基金出资人

（一）基金出资架构：阐述意向出资人名称、出资人类型、沟通进展、意向出资金额、募资时间计划等。

（二）出资人介绍：依次介绍意向出资人的概况，并阐述其资金实力。

四、基金管理和运行

（一）基金治理架构：基金合伙人会议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咨询委员会（如有）权责划分。

（二）项目遴选程序：结合基金投资方向及团队构成特点，说明项目来源、项目遴选程序。

（三）投资决策机制：详细说明投资决策机构、组成、决策方式、程序、表决机制、关联交易处理方式等。

（四）增值服务：结合基金投资方向及团队构成特点，详细说明所能提供的增值服务，并举例说明。

（五）风险防范：结合基金投资方向及团队构成特点，列出基金可能出现的风险，并对可能出现的风险提出应对措施。

（六）投资退出：结合基金投资方向及团队构成特点，说明退出策略。

五、项目储备情况（填写附件 3“表 7-“天山”基金（一期）储备项目”）

附件 2-4

证明文件

一、基金管理机构基本情况

（一）机构营业执照；

（二）机构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

（三）机构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证明；

（四）机构股东/出资人实缴出资证明（如验资报告或银行回单）；

（五）机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最新一期财务报表；

（六）为“天山”基金（一期）配置的团队成员社保缴纳证明；

（七）公司内控及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内部控制制度、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及决策制度、激励约束制度等。

二、机构及团队历史业绩情况

（一）机构已经投向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等领域的基金实缴规模不低于 15 亿元的证明材料（如审计报告、实缴凭证等）；

（二）机构投资投向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等领域的投资案例不低于15个的证明材料（如项目投资协议关键页、出资凭证等）；

（三）基金管理团队中拟任基金负责人、核心投资人员等关键团队成员合计主导投资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的项目不低于5个的证明材料（如担任投委、董事、项目主办人员等）；

（四）基金管理团队中拟任基金负责人、核心投资人员等关键团队成员合计在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退出项目不低于3个的证明材料（需提供退出回款凭证）。

三、基金出资意向证明

社会资本出资人出资承诺函/出资意向函、出资能力证明材料。

附件 2-5

承诺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本公司/本企业目前正在参与“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遴选申报工作，现就机构申报事宜，作出以下说明和承诺:

一、本公司/本企业理解《关于公开遴选“天山”基金（一期）管理机构的公告》规定的各项资格条件，承诺本公司/本企业和基金申请方案符合前述文件规定的要求。

二、本公司/本企业相关人员提供的关于本公司/本企业、基金投资人、基金申请方案等全部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基金申请材料及有关陈述、保证、声明、确认等）均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且该等全部资料和信息的复印件/电子件均与原件完全一致。

三、如上述说明和承诺情况存在任何虚假或隐瞒，本公司/本企业愿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并自愿退出本次遴选。

特此承诺。

机构名称: _____（加盖公章）

2026 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6

关于经营状况和无不良行为记录的声明函

本公司/本企业在此郑重声明，本公司/本企业近三年经营正常，未被责令停业，财产未被接管、冻结、查封，未破产；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不存在受到监管机构通报批评或处罚等问题，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管理机构及主要人员（总监及以上）拥有良好的合规记录，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受到监管机构通报批评或处罚等问题；近一年内不存在管理团队成员大量离职等情况，拥有良好的稳定性。

机构名称：_____（加盖公章）

2026 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3-1

表1 在职人员花名册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年龄	性别	国籍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	专业	入职时间	部门	职位	是否为机构高管	劳动合同关系签署单位	社保缴纳单位	常驻办公地	全职/兼职
1	XX	19XX/XX/XX	XX	男	中国	硕士	XX大学	XX学	20XX/XX/XX	管理层	合伙人	是	XX	XX	XX市	全职
…																

附件3-2

表2 已设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管理人全称	基协备案编号	若未备案，请说明原因	设立时间	存续期限（投资期+退出期+延长期）	基金状态	类型（专项基金/综合类基金/母基金等）	认缴规模（万元）	实缴规模（万元）	已投项目数量（个）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领域/行业	涵盖申报基金重点领域	基金关键人士	参与的核心团队人员姓名及参与身份	投委会成员	累计已分配金额（万元）	已上市未退出股权估值（万元）	未上市未退出股权公允价值（万元）	基金TVPI	基金DPI	基金Gross IRR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1. 统计截至时间：2025年6月30日；
2. 人民币汇率：一万元人民币，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外币种类按照2025年6月30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
3. TVPI（累计已分配金额+已上市未退出股权估值+未上市未退出股权公允价值）/累计实缴金额；
4. DPI：累计已分配金额/累计实缴金额；
5. 基金Gross IRR（包内部收益率）：基于基金投资组合层面的现金流，即通过项目投资支出、项目回收资金及期末账面价值计算的内部收益率；
6. 申报基金重点领域包括：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

附件3-3

表3 基金返投实现情况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认缴金额（万元）	要求返投LP名称	返投LP在基金中的认缴金额（万元）	LP要求完成的返投金额（万元）	完成返投情况说明	返投完成金额（万元）	完成倍数

附件3-4

表4 “天山”基金（一期）管理团队

序号	姓名	拟任“天山”基金（一期）职务	是否为“天山”基金（一期）核心人员	是否为“天山”基金（一期）关键人士	是否为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人员	加入机构时间	部门	职位	是否为机构高管	教育背景	工作履历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工作经验（年份）	常驻地址（省份）	其他兼职（如有）

注：
1. 基金管理团队包括投委会成员/核心团队（含高管、投资、风控、投后等人员）、基金锁定关键人士。
2. “拟任“天山”基金（一期）职务”一栏，须明确基金负责人和核心投资人员。

附件3-5

表5 “天山”基金（一期）管理团队成员合作经历

团队成员	时间	合作年限	共事单位（合作统计范围包含在本单位或前单位的任职，参见注和示例）	共事情况说明（参见注和示例）

注：
共事经历包含团队成员在同一机构内任职或在同一集团体系内任职且有实际合作经历的情况。团队成员A作为LP机构人员与团队成员B作为基金管理人员的合作不视为共事经历；团队成员A与团队成员B在不同机构任职期间投资同一项目不视为共事经历。

参考示例

团队成员	时间	合作年限	共事单位	共事情况说明
郑X+黄X	2002-至今	23.00	北京市XX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郑×于2000年加入北京市XX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黄X于2002年加入
郑X+黄X+丁X	2005-至今	20.00	深圳市XX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郑×2003年创办深圳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黄×2003年加入，丁×于2005年加入。
郑X+黄X+丁X+唐X	2007-至今	18.00	深圳市XX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唐×、丁×于2007年先后加入深圳市××投资有限公司

附件3-6

表6 已投项目列表

序号	项目概况						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全称	项目所属的基金全称	所属申报基金重点领域	项目主营业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注册地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万元）	初始持股比例	投资轮次	投资角色	是否上市，如是填写股票代码	截至基准日被投企业的总估值（万元）	截至基准日基金持有被投企业剩余股权对应的公允价值（万元）	退出情况	退出方式（已退出项目）	退出日期	项目退出金额（万元）	项目分红金额（万元）	回报倍数	项目IRR
合计																			0.00		

注：
1.统计截止时间：2026年9月30日。
2.金额单位统一为万元人民币，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外币换算按照2026年9月30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
3.同一项目多轮投资或多个基金主体投资的，应保持项目名称一致，分多条填报；同一基金主体多轮投资项目有退出的，退出收益合并填写。
4.项目所属申报基金重点领域包括：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
5.项目IRR是基于投资项目层面现金流，即通过项目投资支出、项目回收资金及期末账面价值计算的内部收益率。

附件3-7

表7 “天山”基金（一期）储备项目

序号	项目全称	项目成立时间	所属申报基金重点领域	所在地域（省份）	是否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落地计划（如迁址、成立分子公司、落地研发机构等）	投资逻辑/投资亮点	说明该项目如何符合新疆应用场景和新疆产业实际	2026年预计营收（万元）	2025年营收（万元）	2026年预计净利润（万元）	2025年净利润（万元）	投资进度	是否为过往已投项目	项目预计投资时间	拟投金额（万元）	拟投比例	拟投轮次
合计															0		

注：
1. 项目所属申报基金重点领域包括：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氢基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先进装备领域。
2. 若项目暂无营收，营收和净利润字段可填写“不适用”。
3. 金额单位统一为万元人民币，保留小数点后两位。